

國立嘉義大學通識教育中心 100 學年度第 2 學期

「通識典範學習課程審查小組」會議議程

開會事由：100 學年度第 2 學期「通識典範學習課程審查小組」會議

開會時間：101 年 3 月 9 日(星期五) 11 時

開會地點：通識教育中心 A01-313 會議室

主持人：陳主任淳斌

出席人員：李組長佩倫、劉組長馨琚、黃助理教授子庭
、莊助理教授淑瓊

記錄：林慧婷

壹、討論提案：

提案一：通識教育中心執行 100 學年度第 2 學期「通識典範學習課程」計畫，A 類子計畫徵件審查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一、申請計畫者為教育行政與政策發展研究所-王瑞堦老師(A1)、教育系-陳美瑩老師(A2)、農藝系-張山蔚老師 (A3)，共三件，於其中擇優遴選出三件執行本計畫。

二、檢附申請計畫書相關資料供參(附件一 p.1-p.9)。

決議：

一、獲得計畫補助者為：教育行政與政策發展研究所-王瑞堦老師 (A1)、教育系-陳美瑩老師(A2)、農藝系-張山蔚老師 (A3)，共計三件。

二、教育系-陳美瑩老師(A2)的教學大綱須於教學主題進度欄再詳述說明，修正後通過。

三、於執行計畫前，再次提醒申請計畫通過者關於經費編列的分配。

提案二：通識教育中心執行 100 學年度第 2 學期「通識典範學習課程」計畫，B 類子計畫徵件審查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一、申請計畫者教育行政與政策發展研究所-張宇樑老師(B1)、資工系-許政穆老師(B2)、數位系-陳秋榮老師(B3)、教育系-張淑媚老師(B4)、教育系-張淑媚老師(B5)、教育系-張淑媚老師(B6)、公共所-陳希宜老師(B7)、外語系-劉沛琳老師(B8)共八件，於其中擇優遴選出三件執行本計畫。

二、檢附申請計畫書相關資料供參(附件二 p.10-p.48)。

決議：

- 一、獲得計畫補助者為：教育行政與政策發展研究所-張宇樑老師(B1)、資工系-許政穆老師(B2)、教育系-張淑媚老師(B6)，共計三件。
- 二、數位系-陳秋榮老師(B3)、外語系-劉沛琳老師(B8)因跨領域元素不足，故無法錄取。
- 三、教育系-張淑媚老師(B4)、教育系-張淑媚老師(B5)考量校區和班級人數，擇優一門課程錄取
- 四、公共所-陳希宜老師(B7)於C類子計畫另有徵件，因各計畫有名額限制，將此門課併入C類子計畫討論。
- 五、於執行計畫前，再次提醒申請計畫通過者關於經費編列的分配。

提案三：通識教育中心執行 100 學年度第 2 學期「通識典範學習課程」計畫，C類子計畫徵件審查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申請計畫者為公共所-陳佳慧老師(C1)、公共所-陳希宜老師(C2)、公共所-莊淑瓊老師(C3)，共三件，於其中擇優遴選出三件執行本計畫。
- 二、檢附申請計畫書相關資料供參(附件三 p.49-p.57)。

決議：

- 一、獲得計畫補助者為：公共所-陳佳慧老師(C1)、公共所-陳希宜老師(C2)、公共所-莊淑瓊老師(C3)，共計三件。
- 二、公共所-陳希宜老師(C2)因此門課程選課人數和B類子計畫公共所-陳希宜老師(B7)相較下略顯少數，委員建議陳希宜老師將B類子計畫(B7)教學大綱修改符合公民養成課程，修正後執行。
- 三、於執行計畫前，再次提醒申請計畫通過者關於經費編列的分配。

貳、臨時動議：無

散會： 13 時